

证券代码：872582

证券简称：潮白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潮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7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玉宝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500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3年的银行综合授信，具体授信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如

下：

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的银行综合授信，由北京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董事黄玉宝先生及其配偶张景英女士自愿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反担保。

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北小营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9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的综合授信。

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的综合授信。

上述授信的具体金额、利率、期限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规定，公司董事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因此，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潮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潮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4 日